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葉子瑜

電話：05-5522366

傳真：05-5342919

電子信箱：ylhg30208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元長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運二字第1120568770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112YN25920_1_28154504126.pdf)

主旨：為雲林縣三文推廣協會申請於112年10月1日上午7時至下午6時止辦理「MTW2023旅行風車活動」，申請使用虎尾鎮永興南七路與永興南五街(大學段274-2地號)新闢道路部分路段進行交通管制乙案，惠請張貼公告並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雲林縣警察局、雲林縣警察局虎尾分局、本府行政處(協助張貼公告)

副本：本府工務處



元長鄉公所 112/09/28



1120010727